



标题: 交通运输部办公厅 科技部办公厅关于开展2020年度国家交通运输科普基地申报工作的通知	发机关: 交通运输部办公厅 科技部办公厅
发文字号: 交办科技函〔2020〕1375号	来源: 交通运输部网站
主题分类: 工业、交通\其他	公文种类: 通知
成文日期: 2020年08月18日	发布日期: 2020年

【字体: 大 中 小】

交通运输部办公厅 科技部办公厅 关于开展2020年度国家交通运输科普基地申报工作的通知

交办科技函〔2020〕1375号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交通运输厅（委、局）、科技厅（局、委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交通局、科技局，招商局集团、中远海运集团、中交建设集团，各交通运输行业学（协）会，交通运输部各共建高校，交通运输部、科技部各直属单位：

根据《国家交通运输科普基地管理办法》（交科技发〔2020〕73号，以下简称《办法》），经交通运输部、科技部同意，现将组织开展2020年度国家交通运输科普基地申报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推荐要求

请各推荐单位严格按照《办法》要求，本着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组织开展本行政区域、本系统或本单位内的交通运输科普基地审核、推荐工作。为保证基地高标准、高质量建设，各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会同科技主管部门推荐的基地数量不超过2个，国家局和行业学（协）会推荐的基地数量不超过3个，交通运输部海事、救捞系统推荐的基地数量不超过2个，交通运输部、科技部直属单位和交通运输部共建高校以及招商局集团、中远海运集团、中交建设集团各申报数量不超过1个。

二、申报材料

1. 网上填报。请各推荐单位组织有关申报单位登录“交通运输部科技管理信息系统”填报基本信息，并上传完整的《国家交通运输科普基地申报表》（Word版），申报表格式可在交通运输部科技管理信息系统相关专栏下载（<http://219.143.235.48/jt>）。

2. 材料报送。包括签字盖章齐全的纸质版申报表及其附件证明材料，以及申报国家交通运输科普基地的PPT汇报材料（自动播放时长不超过5分钟，内嵌语音解说，文件大小不超过30M）。

三、报送时间及要求

1. 申报截止日期为2020年9月28日（以邮寄日期为准）；
2. 电子版申报材料需用光盘或其他移动存储介质存储，连同纸质版申报材料一式两份，寄往申报受理单位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1. 申报受理。

邮寄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惠新里240号交通运输部科学研究院交通科技发展促进中心

联系人：牛犇（010）58278730 董静（010）58278724

2. 政策咨询。

交通运输部科技司 张成（010）65292807

科技部引进国外智力管理司 邱成利（010）58884259

交通运输部办公厅 科技部办公厅

2020年8月18日